

西安市鄠邑区农村集体经济合同审核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西安市鄠邑区农村集体经济合同审核项目潜在的供应商在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天地源悦熙广场 2 幢 1 单元 18 层 180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3 年 03 月 29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FDZB-2023-003Z
项目名称：西安市鄠邑区农村集体经济合同审核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1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西安市鄠邑区农村集体经济合同审核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91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91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其他专业技术服务	西安市鄠邑区农村集体经济合同审核	1(项)	详见采购文件	910000.00	91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具体可根据项目进度顺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鄠邑区农村集体经济合同审核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西安市鄠邑区农村集体经济合同审核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为合法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证）、组织机构代码证、税务登记证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申请人为自然人的提供身份证；

(2)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全过程，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本人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参加投标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

(3) 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4)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声明函)。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03月17日至2023年03月23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天地源悦熙广场2幢1单元18层1801室

方式: 现场获取

售价: 免费获取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3-03-29 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天地源悦熙广场2幢1单元18层1801室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 2023-03-29 10时00分00秒(北京时间)

地点: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天地源悦熙广场2幢1单元18层1801室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投标人须知

(1) 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请携带单位介绍信原件, 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复印件。

(2) 投标人登记免费领取采购文件的, 如不参与项目投标, 应在递交投标(或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一日以书面形式告知采购代理机构。否则, 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财政部门反映情况并提供相应的佐证。投标人一年内累计出现三次该情形, 将被监管部门记录为失信行为。

(3) 请投标人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 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shaanxi.gov.cn/>) 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投标人库。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财政部环保总局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

(5) 《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号);

(6)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7) 《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8) 《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9)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0)《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1)《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中华全国供销合作总社关于印发〈关于深入开展政府采购脱贫地区农副产品工作推进乡村产业振兴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21〕20号)；

(12)《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13)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西安市鄠邑区农村合作经济经营管理站

地址：西安市鄠邑区人民路御苑新城5号楼10103号

联系方式：13468932234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丰德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天地源悦熙广场2幢1单元18层1801室

联系方式：http://www.ccgp.gov.cn/agency/a_agencylist.html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孙工

电话：029-88813539